北京市怀柔区监察委员会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详见附件1。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北京市怀柔区监察委员会由北京市怀柔区人民代表大会产生，是行使国家监察职能的专责机关。中共北京市怀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北京市怀柔区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责，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

（二）单位地址：北京市怀柔区北大街57号

（三）主要职能职责：

监察委员会履行以下职能：维护宪法和法律；依法监察管辖范围内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情况，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监察委员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一是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二是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三是依据相关法律对违法公职人员作出处分决定；对在行使职权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监察建议；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

（四）部室构成

我单位现有22个部室，9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其中部室为：办公室（研究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机关党委、科学城纪检监察工委、第一至第十二纪检监察室。9个派驻纪检监察组为：第一至第九综合派驻纪检监察组。

本部门决算只包括本级决算，无下属单位。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6551.24万元，比上年增加798.04万元，增长13.87%。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062.42万元，比上年增加1115.72万元，增长22.55%。

1.财政拨款收入6062.4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62.4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 图1：收入预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399.85万元，比上年增加875.51万元，增长15.85%，其中：基本支出4666.1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72.91%；项目支出1733.75万元，占支出合计的27.0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0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0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551.24万元，比上年增加798.04万元，增长13.87%。主要原因：1.2024年因调入和新录用工作人员，人员经费（工资、社保、医疗、住房公积金）增加。2.因调入和新录用工作人员，公用经费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99.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806.27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90.7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93.58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9.2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4539.97万元，2024年度决算5806.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89%。其中：

“纪检监察事务”（款，下同）,2024年度年初预算4539.97万元，2024年度决算5803.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83%，主要原因：1.2024年我单位人员调入和新招录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及绩效奖金的发放。2.2024年办理的留置案件增多，留置费用增加。

“组织事务”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3.02万元。主要原因：该项支出为第一书记费用，是2024年追加的项目预算，不在年初预算。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576.31万元，2024年度决算59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576.31万元，2024年度决算59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养老保险缴费及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4666.1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94.06万元，比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33.95万元增加60.11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与2024年年初预算数一致。

2.公务接待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1.85万元减少1.85万元。主要原因：2024年我单位未进行公务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94.06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32.1万元增加61.9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度决算数61.96万元，主要原因：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费是年内单独申请的公务用车报废更新费用，年初预算未安排，2024年度更新4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32.1万元，与2024年年初预算数一致。2024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11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452.74万元，比上年增加51.86万元，增加原因：1.因物价上涨，公用费用支出增加；2.2024年新招录及人员调动增加，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0.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7.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97.1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5.4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怀柔区监察委员会本级共有车辆11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112.39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反映查处大要（专)案的支出。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1.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2）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3）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4）
4. 中央对北京XX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表

##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资金。

（注：1.有中央转移支付的一级预算部门，公开“一、二、三、四”；没有中央转移支付的一级预算部门，公开“一、二、三”；二级预算单位仅公开“三”;

2.请各单位公开时保留本部分所有标题，不得进行修改或删除；没有上述四项标题中的某项或某几项的，保留标题，同时在相应的标题下解释说明原因。）